证券代码:603863 证券简称:松炀资源 公告编号:2023-024

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现金管理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现金管理产品类型: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等固定收益类产品或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信托机构和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其他低风险理财产品,或者在合格金融机构进行结构性存款;

● 现金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含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正常发展,保证公司运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等固定收益类产品或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信托机构和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其他低风险理财产品,或者在合格金融机构进行结构性存款。公司及子公司在授权额度范围及投资期限内,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组织实施。

一、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现金管理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含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正常发展,保证公司运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通过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等固定收益类产品或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信托机构和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其他低风险理财产品,或者在合格金融机构进行结构性存款,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成本,提高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得更高的回报。

2、现金管理的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现金管理的产品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等固定收益类产品或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信托机构和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其他低风险理财产品,或者在合格金融机构进行结构性存款。

4、投资期限

公司及子公司在授权额度范围及投资期限内,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5、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全部为自有资金。

6、决策程序

以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7、公司与提供现金管理的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拟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人员的操作风险。

2、公司针对以上投资风险拟采取的措施

(1)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经营管理层及相关财务人员将持续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现金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所有现金管理产品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84,583.07	158,363.99
负债总额	66,316.33	68,653.61
净资产	118,266.74	89,710.38
项目	2021年1-12月	2022年1-12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439.60	-12,264.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4,504.33	-10,515.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5,970.65	-3,044.88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的经营发展。通过对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现金管理收益,也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现金收益,能为公司和股东带来更多的投资回报。上述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五、备查文件:

1、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863 证券简称:松炀资源 公告编号:2023-029

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持股5%以上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铜陵高新企航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铜陵高新")持有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10,232,500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0%。股份来源为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取得公司股份。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铜陵高新拟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90日内(即2023年5月24日至2023年8月23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046,500股,即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若计划减持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调整。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铜陵高新企航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相关减持计划具体公告如下: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铜陵高新企航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0,232,500	5.00%	协议转让取得:10,232,5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铜陵高新企航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超过:2,046,500股	不超过:1%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2,046,500股	2023/5/24 ~ 2023/8/23	按市场价格	协议转让方式取得	自身发展需要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持股5%以上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铜陵高新将根据市场环境、公司股价、资金需求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减持股份,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股东已知悉《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减持期间,相关股东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特此公告。

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863 证券简称:松炀资源 公告编号:2023-026

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以下简称"解释15号")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的相关规定变更了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财政部于2021年12月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的通知》(财会〔2021〕35号),对"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等内容进行了规范。同时,解释15号要求:"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

2、财政部于2022年11月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的通知》(财会〔2022〕31号),规定了"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同时,解释16号要求:"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公布日期为2022年1月30日)。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解释的发布,公司需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二、本次会计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采用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准则解释第15号和准则解释第16号要求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3年4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并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发表独立意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为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且未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公司进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1、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会议决议。

3、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863 证券简称:松炀资源

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20,033,116.26	-46.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014,429.91	-1,341.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612,707.20	-2,152.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18,569.40	-139.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1,4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1,4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4	减少3.12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580,057,008.98	1,583,639,850.03	-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70,347,079.90	896,369,153.65	-2.90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998,666.62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76,886.35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5,414.5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521.64	-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07,211.85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合计	6,598,277.29	-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46.16	主要系本期受下游需求及春节假期影响,早停产、晚恢复生产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41.67	主要系本期公司下游需求疲软、同行业竞争激烈,公司产品价格严重倒挂,销售毛利率严重亏损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52.91	主要系本期公司下游需求疲软、同行业竞争激烈,公司产品价格严重倒挂,销售毛利率严重亏损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40	主要系本期加强客户货款催收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00.00	主要系本期净利润亏损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00.00	同上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减少3.12个百分点	同上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41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壮鹏	境内自然人	52,878,000	25.84	0	质押	40,660,000
深圳市前海金兴阳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366,000	5.07	0	无	0
铜陵高新企航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32,500	5.00	0	无	0
王壮加	境内自然人	6,000,000	2.93	0	质押	6,000,000
汕头市新联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0,000	2.44	0	无	0
宁波宁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宁聚量化多策略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056,500	1.98	0	无	0
深圳红荔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红荔湾丰升水起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923,000	1.92	0	无	0
吴伟彬	境内自然人	3,547,200	1.73	0	无	0
蔡柏源	境内自然人	2,411,125	1.18	0	无	0
上海宜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0,000	0.98	0	未知	2,00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王壮鹏	52,878,000	人民币普通股	52,878,000
深圳市前海金兴阳投资有限公司	10,36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366,000
铜陵高新企航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232,500	人民币普通股	10,232,500
王壮加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汕头市新联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
宁波宁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宁聚量化多策略证券投资基金	4,056,500	人民币普通股	4,056,500
深圳红荔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红荔湾丰升水起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923,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23,000
吴伟彬	3,547,200	人民币普通股	3,547,200
蔡柏源	2,411,125	人民币普通股	2,411,125
上海宜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壮鹏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王壮加为兄弟关系;同时王壮鹏先生为深圳市前海金兴阳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汕头市新联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1、深圳市前海金兴阳投资有限公司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5,056,000股股份,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5,310,000股股份,合计持有10,366,000股股份; 2、深圳红荔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红荔湾丰升水起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0股股份,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3,923,000股股份,合计持有3,923,000股股份; 3、吴伟彬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1,439,700股股份,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2,107,500股股份,合计持有3,547,200股股份;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534,332.65	11,569,230.5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417,318.95	4,397,218.56
应收账款	25,811,603.44	50,710,378.50
应收款项融资	2,825,063.46	-
预付款项	1,624,600.84	2,277,237.9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92,179,674.14	377,287.8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4,284,817.36	77,092,536.5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902,567.37	6,157,409.54
流动资产合计	276,579,978.21	152,581,299.5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9,749,241.60	138,749,241.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83,706,818.13	898,462,787.09
在建工程	56,727,335.95	75,191,894.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978,601.43	11,924,539.27
无形资产	210,103,934.22	211,449,731.1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0,935,274.20	32,556,184.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275,825.24	62,724,172.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03,477,030.77	1,431,058,550.53
资产总计	1,580,057,008.98	1,583,639,850.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7,181,763.88	157,181,763.9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3,547,490.96	163,561,945.44
预收款项	27,092.67	312,136.87
合同负债	9,303,996.63	1,543,759.8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844,205.04	5,974,802.42
应交税费	14,874,367.05	8,348,002.22
其他应付款	1,736,750.07	1,883,405.5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2,199,534.65	56,733,294.17
其他流动负债	8,625,352.78	4,597,907.34
流动负债合计	456,340,553.73	400,137,017.7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27,151,107.30	262,316,960.9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106,942.38	8,129,030.3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88,175.73	188,175.73
递延收益	15,189,501.58	15,764,887.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2,635,726.99	286,399,054.93
负债合计	708,976,280.72	686,536,072.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4,650,000.00	204,6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65,633,229.11	565,633,229.1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31,435.54	139,079.3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2,235,883.15	42,235,883.1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7,696,532.10	83,710,962.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70,347,079.90	896,369,153.65
少数股东权益	733,648.36	734,623.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71,080,728.26	897,103,777.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80,057,008.98	1,583,639,850.03

公司负责人:王壮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剑丰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燕玲

合并利润表

2023年1—3月

编制单位: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0,033,116.26	222,960,117.80
其中:营业收入	120,033,116.26	222,960,117.8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6,700,929.30	230,231,329.85
其中:营业成本	143,615,022.23	203,889,504.5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75,675.47	2,215,546.57
销售费用	742,788.91	1,324,176.04
管理费用	12,290,768.25	10,858,548.37
研发费用	3,510,400.20	7,831,128.33
财务费用	5,466,274.24	4,112,426.01
其中:利息费用	5,444,414.72	4,602,688.53
利息收入	21,332.88	628,663.55
加:其他收益	7,344,754.80	5,957,470.4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00,000.00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19,444.59	-603,368.4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46,776.06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33.38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958,170.97	-1,917,110.01
加:营业外收入	30,041.28	702,745.03
减:营业外支出	86,873.25	17.4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015,002.94	-1,214,382.38
减:所得税费用	-	-3,309,110.2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015,002.94	2,094,727.8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015,002.94	2,094,727.8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014,429.91	2,095,118.3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73.03	-390.4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046.15	-28,038.41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643.84	-26,636.50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643.84	-26,636.5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643.84	-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02.31	-1,401.91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023,049.09	2,066,689.4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022,073.75	2,068,481.8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75.34	-1,792.3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公司负责人:王壮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剑丰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燕玲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3月

编制单位: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7,684,042.58	224,109,306.7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2,001.48	1,589,316.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47,058.13	793,663.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643,102.19	226,492,287.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6,921,244.39	262,319,120.3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585,192.80	19,323,355.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57,621.59	6,021,944.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60,474.01	5,885,319.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224,532.79	293,549,740.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18,569.40	-67,057,452.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5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0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01,40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91,647.70	21,602,076.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6,951.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91,647.70	21,669,027.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09,752.30	-21,669,027.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6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000,000.00	6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7,585,975.61	114,621,734.0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60,875.84	1,540,687.5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8,322.00	125,778.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855,173.45	116,288,199.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55,173.45	-56,288,199.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046.15	-28,038.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965,102.10	-145,042,718.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69,230.55	275,797,913.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534,332.65	130,755,195.08

公司负责人:王壮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剑丰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燕玲

(三)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主要负责人:

2023年4月26日

公司代码:603863 公司简称:松炀资源

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松炀资源	603863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指南	王维楷
办公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凤翔街道海围片区凤雅西路西北侧	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凤翔街道海围片区凤雅西路西北侧
电话	0754-85311688	0754-85311688
电子信箱	gdsyrr@sypaper.cn	gdsyrr@sypaper.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022年全年,全国机制纸及纸板产量13,691.4万吨,同比下降1.3%。规模以上造纸和纸制品业实现营业收入15,228.9亿元,同比增长0.4%;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实现营业收入7,645.2亿元,同比下降1.5%。(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近年来,各造纸相关公司坚持新发展理念、适应新发展阶段、融入新发展格局,秉承高质量发展的工作方针,大力提升公司技术创新能力,深入推进创新驱动发展,突出"智能化、科技化、资本化、集团化"的发展思路,运用"资本模式、平台模式"双轮驱动,践行绿色智能制造、互联网数字营销、供应链三者相互协同,科技创新区块链技术等产业布局,提高价值创造能力,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国家"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要对造纸行业企业改造升级,完善绿色制造体系。造纸行业需要坚定不移贯彻中央提出的"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在社会需求升级、环保政策加码、技术持续进步、资源供给变化共同驱动下,低端产能加速去化,行业集中度不断提升,行业格局持续优化。供给侧改革和原料结构调整进一步提高行业景气度,且为禁废令下龙头企业海外布局铸就新优势。

新版限塑令的出台,表明了我国全方位发展建设生态文明和国民经济的决心与力度,塑料包装和塑料制品将逐渐退出市场,纸质包装产品、生物降解塑料将成为解决塑料污染的两大利器,我国造纸工业迎来了新的机遇和挑战。

造纸行业作为重要的原材料产业,纸浆原料外依存度高,一直是制约我国造纸工业发展的最力瓶颈。2021年开始的废纸零进口又增加了纤维原料供应的难度,为了弥补禁废后的纤维短缺,行业在采取进口商品再生纤维浆、增加木浆和木片进口及在国内新上木纤维项目的方式进行调整。"禁房令"叠加"限塑令"对上游纸浆供给提出了大幅度的增量需求,对外采用多元化市场工具打好"组合拳·抢占原料国际话语权,对内加快产业链建设和完善提升原料自给率保障供给安全将是行业未来一段时期的重要课题。

"十九大"报告提出要加快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建设美丽中国,再次确立了"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将建设生态文明列为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千年大计,国家生态建设规划的实施将引导造纸工业走上绿色环保发展的快速道。2020年9月22日,习近平主席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一般性辩论上向世界庄严承诺,中国将提高国家自主贡献力度,采取更加有力的政策和措施,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2030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为造纸工业指明了远景发展目标。基于造纸行业具备显著的可循环发展特征,造纸工业继续大力实施创新发展驱动战略,加快新旧动能转换以绿色生态引领转型升级,充分发挥全产业链优势,搭建产业生态圈,借助产业联盟共享平台,坚持走高质量、可持续的绿色低碳发展之路,为客户提供更绿色、更优质的产品和服务。欧美地区的供应链将持续存在短缺困难,美国经济将退出宽松货币政策以抑制通胀。在国内,严格的防疫政策和房地产行业投资减弱,对经济活力将产生一定抑制效果。但总体趋势预计,在"能耗双控"和"碳达峰、碳中和"背景下,节能减排政策力度将不断加大,中小落后产能的清退将进一步加快,行业格局不断优化,这都为规模造纸企业坚持创新驱动、绿色可持续发展带来契机。

(一)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环保再生纸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一家集废纸回收、环保造纸及涂布成型于一体,形成资源再生利用价值链的造纸企业,致力于为下游客户提供中高档、高性能、绿色环保的包装纸及各种功能用纸。

公司目前拥有年产16万吨的再生环保纸生产线以及年产18万吨的高强瓦楞原纸生产线,并配套相关废水综合处理设施,通过"广东省清洁生产企业"的认定。公司以科技创新为基础,不断改进生产工艺,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东省循环经济和资源综合利用协会优秀会员单位"等。公司的"利用废纸再生制备的涂布白板纸"被认定为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公司生产的"玉阳"牌灰底涂布白板纸被评选为广东省名牌产品。

(二)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设有采购中心负责原材料的采购工作,对供应商的原材料质量和及时供货能力进行审核及评价,不断更新、完善合格原材料供应商的资料数据,并对其综合能力进行审核。公司生产产品所需的原材料主要为废纸。目前公司对废纸和其他原材料等采用按生产计划采购的模式,即生产中心根据公司库存和生产情况确定主要原材料采购需求,再由采购中心结合市场行情制定采购计划,适时进行采购。

2、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计划生产模式进行生产,即每月根据近期的销售情况及库存数量,结合销售中心在手订单及对本月销售的预测制定生产计划,安排生产。这一生产方式有效避免了存货积压的风险,又能及时适应市场需求的变化,有助于保持公司经营平稳性。公司设立了生产中心、PMC中心等完整的与生产环节相关的组织机构,各生产职能部门在公司统一组织安排下开展生产活动。

3、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直销模式进行销售,依据订单情况,将所生产的产品直接销售给客户。在客户开发方面,公司会根据客户的需求量、订货周期和账期长短等因素选择重点客户有序开发。对已有客户,公司会积极听取客户的意见,及时将客户的意见反馈至生产、研发等环节的相应部门,从而持续改进公司产品,提升客户满意度,以优质的产品和服务保持客户关系稳定。公司的销售中心、研发工程中心、生产中心、PMC中心等部门相互协调,以保证供货的质量和时间符合客户的要求。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总资产	1,583,639,850.03	1,845,830,695.07	-14.20	1,612,536,007.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96,369,153.65	1,181,956,647.01	-24.16	1,174,502,554.21
营业收入	928,088,633.34	597,070,285.66	55.44	498,946,845.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7,224,556.74	8,873,774.26	-3,224.09	76,613,432.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9,637,445.74	826,035.41	-33,952.96	64,721,714.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644,903.31	24,395,973.68	-602.73	64,266,019.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70	0.75	减少27.45个百分点	6.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5	0.04	-3,475.00	0.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5	0.04	-3,475.00	0.37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22,960,117.80	264,964,485.67	223,455,410.60	216,708,619.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95,118.30	-56,817,310.76	-69,566,599.94	-152,935,764.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88,608.92	-58,070,763.08	-70,115,286.26	-153,040,005.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057,452.97	-50,766,162.28	-10,573,042.78	5,751,754.7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52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41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王壮鹏	-4,093,000	56,971,000	27.84	0	质押	40,660,000	境内自然人
深圳市前海金兴阳投资有限公司	0	10,366,000	5.07	0	质押	10,366,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铜陵高新企航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232,500	10,232,500	5.0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壮加	-13,470,000	6,000,000	2.93	0	质押	6,000,000	境内自然人
汕头市新联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5,000,000	2.44	0	质押	5,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宁波宁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宁聚量化多策略证券投资基金	2,356,500	4,056,500	1.98	0	无	0	其他
深圳红荔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红荔湾丰升水起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923,000	3,923,000	1.92	0	无	0	其他
蔡柏源	1,560,625	2,415,825	1.1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宜业投资有限公司	0	2,000,000	0.98	0	未知	2,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1,754,222	1,754,222	0.86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壮鹏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王壮加为兄弟关系;同时王壮鹏先生为深圳市前海金兴阳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汕头市新联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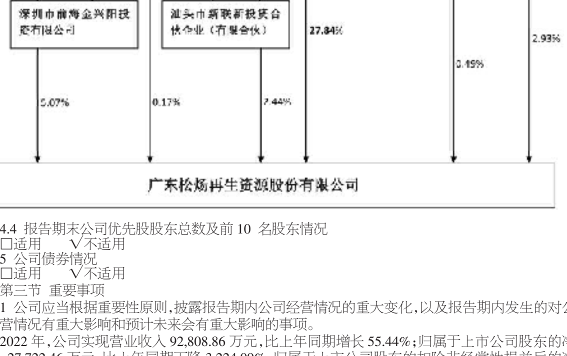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2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2,808.8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5.4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7,722.46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3,224.0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27,963.74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33,952.9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2,264.49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602.73%。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王壮鹏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863 证券简称:松炀资源 公告编号:2023-027

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5月12日(星期五)下午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3年05月05日(星期五)至05月11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gdsyrr@sypaper.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04月27日发布公司2022年度报告,为让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的了解公司2022年度经营业绩、利润分配、财务状况等情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05月12日下午15:00-16:00举行2022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5月12日(星期五)下午15:00-16:00

2、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3、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王壮鹏先生

董事会秘书:林指南先生

财务总监:陈剑丰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2023年05月12日下午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投资者可于2023年05月05日(星期五)至05月11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gdsyrr@sypaper.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林指南

联系电话:0754-85311688

电子邮箱:gdsyrr@sypaper.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广东松炀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